

# 检测报告

守政检测检字(2020)第 12007 号

项目名称: 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土壤检测

委托单位: 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监测类别: 委托监测



1. 基础信息

表 1 项目信息一览表

委托单位	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				
项目名称	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土壤检测				
项目地址	益阳高新区梓山西路 3 号				
检测类别	委托检测				
检测内容	采样日期	类别	检测点位	检测内容	频次
	2020.12.10	土壤	表面处理车间外、 细晶强化车间外绿化带	pH、砷、镉、铬、 铜、铅、汞、镍、锌	1 次
检测日期	2020.12.17~2020.12.22				
采样依据	《土壤环境监测技术规范》HJ/T 166-2004				
备注	1.检测结果的不确定度：未评定； 2.偏离标准方法情况：无； 3.非标方法使用情况：无； 4.是否有外包项目：无； 5.其它：检测结果小于检测方法最低检测限，用“<方法检测限”表示。				

2. 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

表 2 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一览表

类别	监测项目	监测方法	仪器及编号	检出限
土壤	pH	《土壤 pH 的测定 电位法》HJ 962-2018	PHBJ-216F 离子计 SZJC/YQ-042	—
	砷	《土壤质量 总汞、总砷、总铅的测定 第 2 部分：土壤中总砷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》 GB/T 22105.2-2008	AFS-8220 原子荧光光度 计 SZJC/YQ-008	0.01 mg/kg
	镉	《土壤质量 铅、镉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 分光光度法》GB/T 17141-1997	A6880 原子吸收分光光 度计 SZJC/YQ-009	0.01 mg/kg
	铬	《土壤和沉积物 铜、锌、铅、镍、铬的测 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HJ491-2019	AA-6880 原子吸收分光 光度计 SZJC/YQ-009	4 mg/kg
	铜	《土壤和沉积物 铜、锌、铅、镍、铬的测 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HJ491-2019	AA-6880 原子吸收分光 光度计 SZJC/YQ-009	1 mg/kg
	铅	《土壤和沉积物 铜、锌、铅、镍、铬的测 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HJ 491-2019	A6880 原子吸收分光光 度计 SZJC/YQ-009	10 mg/kg
	汞	《土壤质量 总汞、总砷、总铅的测定 第 1 部分：土壤中总汞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》 GB/T 22105.1-2008	AFS-8220 原子荧光光度 计 SZJC/YQ-008	0.002 mg/kg
	镍	《土壤和沉积物 铜、锌、铅、镍、铬的测 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HJ491-2019	AA-6880 原子吸收分光 光度计 SZJC/YQ-009	3 mg/kg
	锌	《土壤和沉积物 铜、锌、铅、镍、铬的测 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HJ491-2019	AA-6880 原子吸收分光 光度计 SZJC/YQ-009	1 mg/kg

(本页以下无内容)

3. 检测结果

表 3 项目地土壤检测结果表 单位: mg/kg (pH 无量纲)

检测点位	项目	检测结果	筛选值	管控值
表面处理车间外 表层土 T1	pH	6.83	/	/
	As	4.02	60	140
	Cd	0.41	65	172
	Cr	489	/	/
	Cu	448	18000	36000
	Pb	<10	800	2500
	Hg	0.435	38	82
	Ni	443	900	2000
细晶强化车间外 绿化带表层土 T2	pH	6.78	/	/
	As	3.76	60	140
	Cd	0.160	65	172
	Cr	728	/	/
	Cu	160	18000	36000
	Pb	10	800	2500
	Hg	0.216	38	82
	Ni	401	900	2000

注: 1、参考《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(试行)》(GB36600-2018)中表 1 中第二类用地标准要求。

2、厂区内除绿化带外,已全部绿化,采样点位布设在表面处理车间外绿化带及废水输送管附近(细晶强化车间)的绿化带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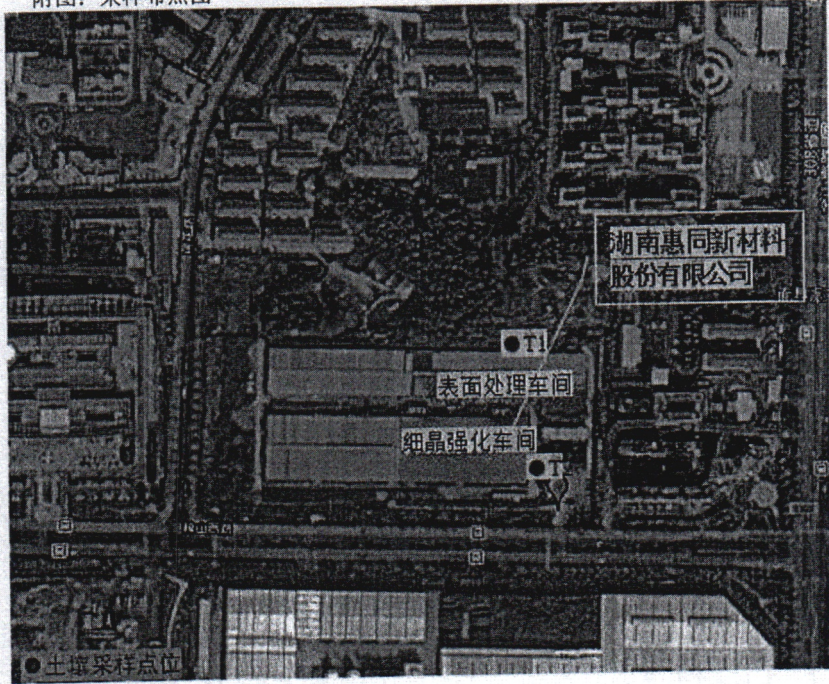
\*\*\*检测报告结束\*\*\*

编制: 张春香

审核: 韦忠



附图：采样布点图



## 检测报告说明

1. 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2. 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或公章无效。
3. 报告无编制、审核、签发人签章无效。
4. 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。
5. 本单位不负责抽样时，其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；对不可复现的检测项目，结果仅对检测所代表的时间和空间负责。
6. 本报告未经同意，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。
7. 对检测报告如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8. 未经本公司批准，不得复制（全文复制除外）本报告。

名 称： 湖南守政检测有限公司

通信地址： 湖南省益阳市高新区朝阳街道金山社区 201 等 15 套

邮政编码： 4130000

电 话： 0737-2670876